

类别：A 类

西安市未央区教育局

签发人：李建新

未教建函〔2024〕7号

对区十八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175 号建议的复函

王秦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第 175 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感谢您对青少年心理健康的关心，对未央教育的关注！您对加强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的建议很有针对性，对我区开展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有借鉴意义。未央区教育局高度重视青少年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我们主要开展了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是积极开展促进中小学生身心健康专项行动。区教育局对全区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情况进行摸底排查，针对排查出的问题进行督促整改，如心理辅导室设置的问题，督促区内所有学校做到心理辅导室全覆盖，确有学校设施条件达不到专有部室的至少配备一间兼用部室，配备至少 1 名兼职心理健康教师，便于学校开展工作。

二是开展未央区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普测试点工作，及时掌握全区中小学生心理健康情况。目前已与第三方机构、未央区卫健局、西安市第三医院分阶段对区内19所学校进行了心理健康普测工作。

三是依托各类资源积极开展学校、家庭心理健康教育指导培训工作。与陕西省儿童心理学会、西安市精神卫生中心、未央区心理学会、未央区卫生健康局、未央区健康促进中心等部门组织开展线上及线下各类心理健康讲座。

但工作中还存在方法不科学、专业度不够、人员不足等问题短板，影响了心理健康工作的实际成效。结合您的建议，区教育局制定了下一步工作的措施：

一是进一步加强体制机制建设。区教育局将进一步强化家庭教育指导，进一步明确家长主体责任，发挥学校指导作用，健全家校合作机制，更好地发挥家长学校、家长委员会、家长会等作用，提高家庭教育水平，强化全社会关心和促进未成年心理健康的意识与职责。同时，我们还将进一步加强制度规范建设，切实推进学校心理健康教育工作体制机制的完善，增强心理健康教育针对性和实效性，更好地促进青少年心理健康和成长成才。

二是大力开展青少年心理健康的宣传教育活动，举办心理健康教育作品设计等活动，进一步丰富形式和载体，聚焦青少年发展的重点方面、主要问题，强化针对性，增强吸引力，扩大覆盖面，提高普及教育活动实效。

三是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推动学校按照有关文件要求

配齐心理健康教育专兼职队伍。开展心理健康教育教师培训，提升队伍业务水平。强化专家智库作用发挥，加强对学校心理健康教育的指导，促进科学化发展。

四是进一步深化危机预防干预。区教育局将进一步鼓励和推动学校应用科学有效的心理健康测评工具，提高青少年对自身心理健康的认识，加强对青少年心理健康问题识别筛查和早期预警预防，健全心理危机预防和快速反应工作机制，完善危机预警防控体系。同时加强协调，强化学校和医疗机构之间的双向转介转诊机制，推动完善家庭、学校、社会及社区之间的协同合作机制，强化对青少年，尤其是各种特殊处境青少年的咨询辅导和关心帮助，培养其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乐观向上的积极心理品质，促进其身心健康和可持续发展。

下一步，我们将进一步建设学生心理健康教育全方位工作网络、专业化师资队伍、家校社协同育人共同体，健全心理健康教育的教师培训体系，充分发挥专业优质资源对教师专业成长的综合促进作用，形成高质量的未央学校心理健康教育体系，更好地促进学生心理健康成长。

再次感谢您对未央教育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西安市未央区教育局

2024年4月26日

(联系人：李淑婷 电话：86239709)